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股票质押违约处置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18年9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大股东股票质押违约处置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141），国泰君安于2018年9月13日起的90个自然日内通过司法可售冻结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处置贾跃亭先生质押的标的证券股份。

截止2018年12月26日收盘，国泰君安因贾跃亭先生违约已处置的乐视网股票合计616.11万股。

2、2019年1月14日，公司收到国泰君安发送的《关于贾跃亭名下“乐视网”质押股份处置通知函》，国泰君安拟于2018年12月27日起的90个自然日内通过司法可售冻结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处置贾跃亭先生质押的标的证券股份，处置股份数量以最终处置结果为准。国泰君安本次可能实施的违约处置事项，可能导致贾跃亭先生被动最大减持公司股票3,337.89万股暨其持股比例减少0.8367%。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乐视网”）于近日收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关于贾跃亭名下“乐视网”质押股份处置通知函》，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的具体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贾跃亭于2016年6月23日在国泰君安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融资，质押标的股票名称为乐视网，证券代码300104，质押公司股份数量合计3,954万股，质押到期日为2017年6月23日。截止2018年12月28日，存续合约质押股数余额为3,337.89万股。

根据贾跃亭与国泰君安签署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由于贾跃亭未在购回日按约定购回标的证券、偿还负债，该行为已构成违约。

二、违约处置方式

根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及相关司法裁定等，结合处置股份的总数不超过乐视网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情况以及国泰君安可平仓额度，国泰君安拟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起的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司法可售冻结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处置贾跃亭质押的标的证券股份，处置股份数量以最终处置结果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国泰君安本次可能实施的违约处置事项，可能导致贾跃亭先生被动最大减持公司股票 3,337.89 万股暨其持股比例减少 0.8367%，贾跃亭先生股份可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处置前		处置后	
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96,259.0555	24.1285%	92,921.1655	23.2918%

截止 2019 年 1 月 14 日，公司控股股东贾跃亭先生持有公司 96,259.0555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4.1285%，其中 86,555.8714 万股已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 21.6962%；96,259.0545 万股被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等司法机关冻结，冻结时间为自冻结之日起三年；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被全部轮候冻结，轮候冻结期限为 36 个月。

贾跃亭先生所有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已触及协议约定的平仓线，且贾跃亭先生所有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均已违约，贾跃亭先生持有公司股票的处置进度一定程度受其股票质押、冻结状态的影响，从而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贾跃亭先生股份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

涉及公司大股东股票质押业务的其他质权人，如有相关处置安排可联系公司

证券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50963749

邮箱：ir@le.com

五、备查文件

《关于贾跃亭名下“乐视网”质押股份处置通知函》

特此公告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五日